

(上接B43版)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6个月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中期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个会计年度3个月和前6个月的期间内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季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个会计年度度3个月和前6个月的期间内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个会计年度度3个月和前6个月的期间内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季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个会计年度度3个月和前6个月的期间内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依法定期公布财务状况，将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税后利润冲抵大额亏损之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会违反规定或者章程的规定，将股东的利润分配给股东的，公司应当将违规分配的利润退还股东。

公司的利润分配还应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

公司的股本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为股东增拨资本金。但是，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第一百六十六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有权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具体方案，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坚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公司利润分配由董事会提出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三）利润分配的实施：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四）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处理：公司董事会发现股东违反规定的，应及时启动向司法机关申请扣划资金的程序，尽快解除资金被占用状态。

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和计划，审计部门对财务、人员、资产、费用、经营计划等进行审计，对各部门的财务、人员、资产、费用、经营计划等进行审计。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七十一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七十六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八十二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八十四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八十五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八十六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八十七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八十九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九十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九十一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九十二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九十三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九十四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九十五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九十六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九十七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九十八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一百九十九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十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零一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零二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零三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零四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零五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零六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零七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零八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零九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一十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一十一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一十二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一十三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一十四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一十五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一十六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一十七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一十八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一十九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二十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二十一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二十二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二十三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二十四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二十五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二十六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二十七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二十八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二十九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三十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三十一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三十二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三十三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三十四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三十五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三十六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三十七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三十八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三十九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四十一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四十二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四十三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四十四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四十五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四十六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四十七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四十八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四十九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五十一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五十二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五十三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五十四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五十五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五十六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五十七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五十八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五十九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六十一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六十二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六十三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六十四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六十五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六十六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六十七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六十八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六十九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七十一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七十二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七十三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七十四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七十五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七十六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七十七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七十八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七十九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八十一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第二百八十二年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